

中国金茂人权政策

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“中国金茂”或“公司”）秉承“共创、共享、共成长”的员工理念，持续完善人才雇佣、管理、培养体系及保障机制，致力于构建平等、多元、共融的企业文化氛围。

目的

本公司制定并发布本政策，旨在充分保障全体员工及供应链雇佣及劳工权益，构建和谐的劳动关系。本政策参考联合国《世界人权宣言》《联合国工商企业及人权指导原则》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》等相关原则及倡议制定，并承诺严格遵守所在国家及地区各项劳动法律法规和人权标准。

适用范围

本政策适用于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，并鼓励所有商业伙伴，包括合作伙伴、关联公司、承包商和供应商遵守本政策。

政策

1. 禁止强制劳工及违规用工

- 1.1 聘用所有员工必须以自愿为原则，禁止以欺骗、诱骗、强制、威胁等不当手段引诱员工工作。
- 1.2 禁止在惩罚的威胁下榨取劳工的利益和强迫员工工作。

2. 禁止雇佣童工

- 2.1 严禁在任何业务及供应链活动中出现雇佣童工情况。
- 2.2 不得安排未满 18 岁的员工从事有可能危及到未成年人身体健康或安全的工作。

3. 平等、多元与共融

3.1 在招聘、薪酬、晋升、培训等劳动事务及业务活动过程中，坚决杜绝一切因年龄、性别、种族、民族、宗教、残疾、婚姻状况等任何其他受法律保护的特征，对员工、客户及其他相关人士产生歧视或骚扰行为。

3.2 本公司致力于打造平等、多元、共融的职场环境，尊重员工的人权、个性特质及个人隐私，禁止一切暴力、恐吓、欺凌、骚扰等侵害他人人权的行為。

4. 言论、表达与结社自由

4.1 公司依法尊重员工的民主权利和言论自由，建立健全民主沟通机制，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意见表达和诉求反馈渠道。

4.2 员工有权享有参加或组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社团、参加工会、寻求代

表、参加职工代表大会等的权利。

5. 工作时长与薪酬

5.1 严格遵守当地法律法规规定的工作时长、薪酬福利、假期保障等方面的要求，维护员工基本权益保障。

公司将适时或至少每三年对本政策进行检讨和更新。